

拍卖保留价说明

河间市人民法院执行局：

经合议庭合议，对被执行人平占勇位于河间市世纪阳光二期10号楼2单元1502室住宅一处及储物间一个进行第二次拍卖，拍卖保留价为60万元，保证金6万元，增值幅度0.5万元。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